

证券代码：835759

证券简称：财人汇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## 杭州财人汇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 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#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 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在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东信大道 1188 号领界大厦 2 幢 901-1 室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

## 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4日下午14时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5759	财人汇	2026年5月7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中伦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赵婷、吴鉴雨律师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	√
2	《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	√

3	《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	√
4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	√
5	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	√
6	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	√

议案一《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，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已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。

议案二《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：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对 2025 年度的经验成果及履职情况进行了回顾和总结。

议案三《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：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对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。

议案四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：由于公司目前正处在快速发展阶段，相关业务开展需要大量资金支持，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地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提议对 2025 年度地利润不予进行分配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议案五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：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

年度审计机构。

议案六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：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，增加公司和股东利益，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资金不受影响的情况下，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得额外收益，委托理财方案等需要审议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、账户卡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、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；

2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3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现场、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4 日下午 13 时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东信大道 1188 号领界大厦 2 幢 901-1 室

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简小姣 联系方式：0571-86602306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杭州财人汇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财人汇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

附件：

### 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